

证券代码：000823 股票简称：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2016-002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共有 9 名董事，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一、增资概述

1、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下称：华丰公司)是本公司控股子公司，2000 年 10 月 10 日注册成立。鉴于华丰公司地处深圳市区，环保问题已成为公司发展的重大障碍，为此，华丰公司拟进行停产转型，主营业务由印制线路板转向物业租赁。根据未来发展计划，华丰公司拟增资 8000 万元，由华丰公司另一股东深圳市越华创新实业有限公司(下称：越华公司)单方增资 8000 万元，本公司放弃增资权利。增资后华丰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变更为 13000 万元，增资后各方持股比例变更情况：本公司由原持股 70%变更为 16.66%，深圳市越华创新实业有限公司由原持股 30%变更为 83.34%。

2、本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华丰公司增资的决议，尚需华丰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3、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增资主体介绍

深圳市越华创新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德三道滨海之窗 6 栋 2606,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周玉霞，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经营范围：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新材料、电子医疗器械、生物工程的技术开发。深圳市越华创新实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有限公司于 2000 年 10 月 10 日注册成立，企业营业执照号为 440301103785980，经营期限为 20 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印制电路板及配套件。

2、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目前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另一股东深圳市越华创新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

3、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的（XYZH/2015GZA20155）《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总资产清查值 11492.89 万元，负债清查值 13270.07 万元，所有者权益清查值-1777.18 万元，2015 年 1-8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179.50 万元，净利润-2631.12 万元。

4、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拟停产转型事宜所涉及其股东全部

权益评估说明》联信（证）评报字【2015】第 A0563 号，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777.18 万元，评估价值为 2499.36 万元，评估增值 4276.54 万元。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8 月 31 日。

5、截至目前，本公司不存在为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情形；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也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形。

四、增资的主要内容

1、由深圳市越华创新实业有限公司对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单方进行增资，本公司放弃增资权利。

2、本次增资深圳市越华创新实业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8000 万元，全部进入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将在本次董事会及华丰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办理相关工商登记手续。

五、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完成后，将有效弥补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资金不足。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将不再纳入本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由于其经营规模较小，对公司整体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的（XYZH/2015GZA20155）《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

4、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拟停产转型事宜所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评估说明》联信（证）评报字【2015】第 A0563 号，评协备案号码：1500074144150523。

5、深圳市华丰电器器件制造有限公司增资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